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

关于举办“首届民族医药卫生发展大会暨中医药健康产业博览会—食药同源专题展”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行业相关单位：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一系列推进健康中国战略的相关决策和部署，以《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为指南，以食药同源健康管理基本理念和成熟举措为引领，为共同推动全民健康管理事业的发展，以实现“健康中国”为目标，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所、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联合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中国民族卫生协会、中国民族医药学会、中国药膳研究会、中国民间中医医药研究开发协会、中国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协会在共同发起主办的“首届民族医药卫生发展大会暨中医药健康产业博览会”上打造“食药同源专题展”。专题展旨在促进各地优质食药同源产品贸易，加强食药同源产业交流，增加食药同源产业创新，强化食药同源产品品牌塑造，为食药同源产业发展做出实质性促进，为健康中国战略做出实质性贡献。同期将举办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遴选等系列论坛活动，通过搭建专业、高品质的贸易交流平台，全面系统的分享国家相关的发展方向、发展政策及在食药同源产业领域取得的辉煌成就和成功经验，并对食药同源产业品牌企业建设进行全面展示和推广。

竭诚欢迎国内外食药同源产业相关的企业和单位等参加此次会议。

一、主办单位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

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

中国民族卫生协会

中国民族医药学会

中国药膳研究会

中国民间中医医药研究开发协会

中国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协会

二、承办单位

佰盈盛康（青岛）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三、会议时间

2021 年 8 月 27-29 日

四、会议地点

厦门·厦门国际会展中心（厦门市思明区会展路 198 号）

五、会议主题

全程创新发展 携手合作共赢

附件：1.参展程序及费用

2.展位申请表

3.论坛活动安排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代章）

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

2021 年 7 月 1 日

附件 1:

参展程序及费用

一、参与要求

- 1.隶属于主办单位会员企业优先报名;
- 2.隶属为行业内品牌或创新型企业;
- 3.企业品牌具有良好的口碑或其产品具有优质、营养、纯正的特性;
- 4.为行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业。

二、申报材料

- 1.参展申请表(附件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可印水印仅供本次活动使用);
- 2.获得批文及认证的证书(有效期内)复印件、产品检验报告复印件各一份;
- 3.176mm×250mm 会刊广告彩页 1P;
- 4.企业形象照片 3-5 幅(300dpi 以上)以及企业 LOGO,300-500 字的企业介绍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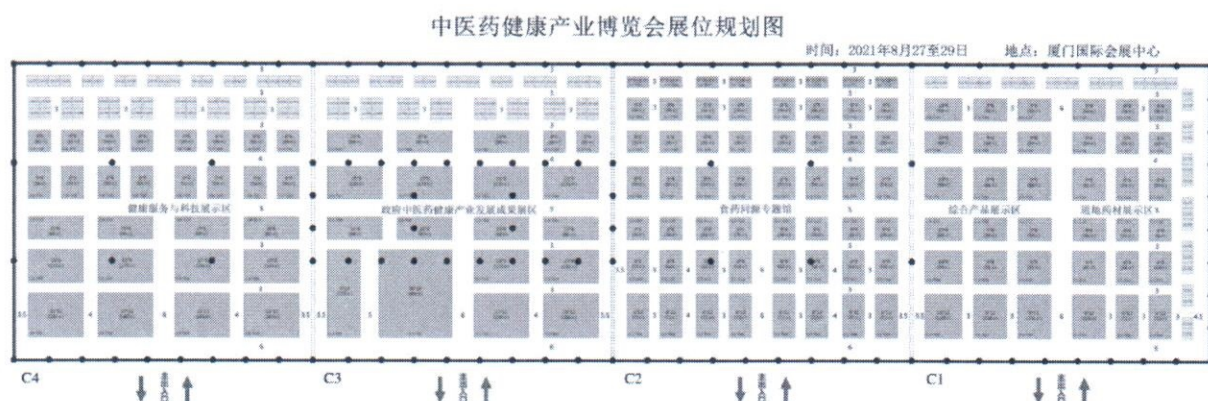
三、时间安排

- 1.报名时间:2021 年 6 月 21 日-8 月 17 日
- 2.布展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8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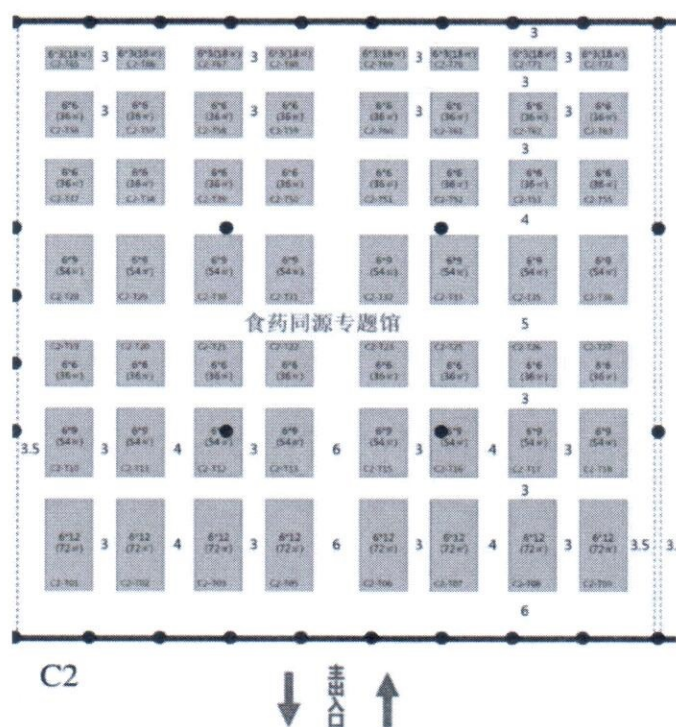
3.开展时间：2021年8月27日-8月29日

4.撤展时间：2021年8月29日下午3点

四、展览区域



食药同源专题馆



五、费用设置

1.展位费用



18 m²特装展位，展位高度 4 米，二张洽谈桌，四把椅子，接待桌一个，绿植 2 盆，220v 电源插座一个，日光灯 2 支，地毯，清洁服务。

光地价格：15840 元
标准搭建：10000 元



36 m²特装展位，展位高度 4 米，二张洽谈桌，四把椅子，接待桌一个，绿植 2 盆，220v 电源插座一个，日光灯 2 支，地毯，清洁服务。

光地价格：31680 元
标准搭建：20000 元



54 m²特装展位，展位高度 4 米，三张洽谈桌，八把椅子，接待桌一个，绿植 4 盆，220v 电源插座一个，日光灯 8 支，地毯，清洁服务。

光地价格：47520 元
标准搭建：25000 元



72 m²特装展位，展位高度 4 米，四张洽谈桌，十把椅子，接待桌一个，绿植 8 盆，220v 电源插座一个，日光灯 10 支，地毯，清洁服务。

光地价格：63360 元
标准搭建：35000 元

2.其他费用（可自行选择）： 详见赞助方案

六、联系方式

1.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

联系人：王 硕 13810021615

E-mail: shiyaotongyuan@163.com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西路2号院

2. 佰盈盛康（青岛）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玉雪 18910417960

E-mail: 2023406322@qq.com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61号天宝国际银座

附件 2:

2021 中国·厦门中医药健康产业博览会参展申请表

一、参展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文:			楣板字以此为准
	英文:			
公司负责人		地 址		
展会联系人		职 位	手机	
固 话		邮 箱	网址	

提示: 发票信息单独提报 (参展公司名、付款公司与发票抬头须保持一致)

二、展品范围

展出产品 (必填):

三、展位申请

标准展位: 3m x 3m=9 m ²	费用含: 展位高度 2.5 米, 楣板制作, 一张洽谈桌, 两把椅子, 220v 电源插座一个, 日光灯 2 支, 地毯, 清洁服务。	预订面积: 展位号:	展位 费用: ¥
豪华展位: 3m x 3m=9 m ²	费用含: 展位高度 3 米, 加高板制作, 楣板制作, 一张洽谈桌, 两把椅子, 220v 电源插座一个, 日光灯 2 支, 地毯, 清洁服务。	预订面积: 展位号:	展位 费用: ¥
特装光地: 36 m ² 起	费用含: 展出场地费。(起租面积 36 m ² , 根据企业需求自行设计搭建, 凸显实力, 提升影响力。)	预订面积: 展位号:	展位 费用: ¥

四、赞助及广告申请

☐ 参观门票 ☐ 参观证 ☐ 展商证 ☐ 馆内吊旗 ☐ 馆内门柱 ☐ 户外立牌广告 ☐ 论坛场地 ☐ 大会赞助方案 1 ☐ 大会赞助方案 2 ☐ 其他_____	费用: ¥
--	-------

五、打款信息

费用总额	大写:	小写 ¥:
汇款时间	参展商需在表格提交后 3 日内支付 ¥_____元作为定金。尾款 请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汇出,并及时将汇款凭证底单回传至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	佰盈盛康(青岛)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收款帐号	5329 1064 1610 588	开 户 行 招商银行青岛深圳路支行

六、参展细则

- 1 参展申请：**品符合本展览会的产品展出范围规定，同意全面遵守本参展细则以及本展览会的其他有关规定，如实填写参展申请表，公司资质及展出产品经主办方审查后获得通过的企业均可报名，申请成为本展的参展商。
- 2 参展商合同及费用：**参展商需上缴参展申请表，且只有盖章的申请表有效。参展商在付清所有款项后，主办方确认其参展资格。如果报名企业在规定的最后付款期限尚未付清全款，视为该报名企业违约，主办方有权单方面取消该企业的参展资格，收回所预定的展位，预付金不予退还。
- 3 参展合同的撤销：**任何撤销合约的需求，需以书面文字形式通知主办方（邮件、传真件等）。主办方接到撤销合约的请求后，将根据具体情况做出是否接受的回复。在主办方接受参展商提出暂时撤销的前提下，对于参展商已经缴纳的展位费，视不同情况作如下处理：如参展商在 2021 年 6 月 31 日（含 2021 年 6 月 31 日）之前取消所预定展位，所交展位费不予退还，但可延期一年使用。此费用可作为下一届展位的首付款，来年确定展位后差额补齐。延期费用只能延期一年，过期不延不退。如参展商在 2021 年 7 月 1 日（含 7 月 1 日）之后取消所预定展位，所交展位费不予退还，所订展位由主办方全权处理。
- 4 展位的分配：**主办方根据展览会的整体分馆方案、专区设置和展商报名的时间先后进行展位的统筹分配，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尽力满足展商对展位的合理要求。参展商须服从主办方的最终展位安排。因目前尚处疫情常态化期间，主办方保留权利全权更改展览地点或会场、展览开放时间段、展览期间或期限、举行展览的日期（本届展会计划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29 日举办）。若主办方更改举行展览的地点或会场或日期，主办方将在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向参展商发送关于该项更改的通知书。
- 5 展位设施：**因展商及其员工的行为或过失，导致展馆设施、业主及其代理和其他展商遭受损失或损害，展商须负全部责任，并负责恢复至原样，或进行赔偿直至对方满意。
- 6 参展展品：**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和宣传服务承担全部责任。展商不得在展区内进行超出参展申请内容以外的其他产品的陈列、商标展示和宣传服务。由展商自行对参展展品进行登记，凡涉及商标、专利、版权、质量认证的展品，展商须取得合法权利证书或使用许可合同（以下统称权利证书），展品为保健食品、绿色食品的，需展前向主办方提供相关认证部门的审批文件，展品必须有包装及国家批号。相关展品被检查发现或者被投诉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相关展品的展商又不能做出“不侵权”有效举证的，主办方可对涉嫌侵权的物品作暂扣或撤展处理。同时该展商应立即签署《承诺书》，承诺自被认定涉嫌侵权起，如不能提供有效举证，不再展出该涉嫌侵权物品。
- 7 互联网服务：**展会网站上有关参展商的文字、商标、图解和图片由展商负责提供。这些信息主要指产品的描述、服务、产品的特性、价格等。展商需保证以上信息的合法性。展商需对他们向本展会网站所提供并发布的信息承担全部责任。
- 8 不可抗力：**因战争、国家紧急状态、火灾、自然灾害、流行病、展馆因非人力可控制的因素不能使用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展览会取消、延期或展览时间缩短，主办单位对展商所付费用不予退还。由于上述原因致使展商受到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后果、索赔、要求和其他任何费用，主办方亦概不负责。主办方因解决问题所可能发生的第三方费用应由该参展商承担。如相关企业对主办方的处理不服，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定，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解决。

参展单位（盖章）：

承办单位（盖章）：

联系人（盖章或签字）：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此申请表即为参展合同，一经签署盖章即时生效！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盖章的传真件同样有效）请将此表与附表一起回传组委会

附件 3:

论坛活动安排

为全面展示我国食药同源产品企业在行业内、专业化领域及科技创新方面取得的丰硕成果，鼓励大企业做大做强，小企业做专做精，展会期间安排论坛系列活动，旨在帮助企业通过产品展览、主题推介、媒体采访等多种方式进行有效宣传推广，促进我国食药同源产品领域企业的品牌建设、推动我国食药同源产品产业发展。

一、会议流程

1.首届民族医药卫生发展大会论坛

时 间： 8 月 27 日下午 14:00—17:00

参会人员： 领导嘉宾、行业从业人员、媒体

主要内容： 1.中医药（民族医药）及食药同源发展相关政策
解读
2.食药同源产品质量标准和功效
3.食药同源产品与科技创新

2.优质食药同源产品企业认证仪式

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将遴选出 50 家我国食药同源产品领域最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和品牌进入国家优质食药同源产品工程试点建设名录，并在展会期间举办优质食药同源产品企业试点建设认证仪式，表彰在我国食药同源产品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业，展示我国在食药同源产品领域中取得的成绩。

时 间： 8 月 28 日上午 9:30—10:30

参会人员： 领导嘉宾、认证企业、行业从业人员、媒体

主要内容： 1.领导致词
2.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宣讲
3.优质食药同源产品企业认证仪式
4.授牌企业代表发言
5.媒体采访获奖企业代表

3. 优质食药同源认证企业产品展示及参观交流

邀请食药同源行业相关协会领导、业内专家及与会嘉宾前往展会现场进行参观、交流。同时邀请参与展会的多家新闻媒体对现场展览展示产品的优质企业进行专题采访和宣传报道。

时 间： 8 月 28 日上午 10:30-12:00

主要内容： 礼仪引导参观交流团队对优质食药同源产品企业进行逐一参观。

4. 优质食药同源产品企业推介、新品发布及渠道商对接交流

专场活动

为优质食药同源产品企业提供推介和新品发布的平台，邀请相关渠道商来到展会，与优质食药同源产品认证企业进行现场交流对接。

时 间： 8 月 28 日下午 13:30-14:30

参会人员： 参展商企业代表、采购商企业代表

主要内容： 1.优质食药同源产品地区、企业推介和新品发布
2.圆桌式互动交流上中下游采购需求

5.主办地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考察

时 间： 8 月 29 日上午 9:30-12:00

参会人员： 领导嘉宾、参展商、行业从业人员、媒体

主要内容： 厦门海峡两岸中医药博物园区

二、媒体宣传

1.宣传刊物

为参展企业提供会刊彩色广告页，同时在展会及国家食药同源产业科技创新联盟官方线上宣传平台刊登企业专题推介。

2.拟邀媒体名单

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北京人民广播电台、人民日报、中国日报、中国食品报、科技日报、中国商报、中国企业报、经济观察报、新京报、北京晚报、北京商报、健康报、生命时报、农民日报、人民网、新华网、央视网、光明网、中国网、中国新闻网、中国经济网、新浪网、搜狐网、腾讯网、网易、百度新闻、凤凰网、华龙网、京华网、中国广播网、北方网、中国经济新闻网、中华网、环球网、中国宏观经济信息网、今日头条、各主办单位官网、微官网等 50 多家媒体进行会议活动的专题报道，促进活动的宣传范围，让更多从业人员，关注健康养生人士能充分参与，共同促进健康发展。